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辭任及 委任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吳濤博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馮建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辭任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吳濤博士（「吳博士」）因專注其他個人事務的發展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吳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吳博士於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馮建軍先生（「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馮建軍先生，50歲，在銀行、信託及資產管理方面累積約30年經驗。馮先生早期曾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湖南省分行、中國工商銀行湖南省信託投資公司及於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湖南分公司。馮先生現為新華聯控股有限公司之副總裁。馮先生現兼任湖南省工商聯常委、北京湖南商會執行會長、湖南省書法家協會會員及長沙市書法家協會副主席。馮先生於1996年畢業於湖南大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沒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於過往三年並未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分別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任何關係。

馮先生與本公司已簽訂一份為期兩年之董事服務合約，並須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細則」）輪值退任並薦選連任。馮先生之委任尤其須按照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薦選連任。馮先生將可收取每年人民幣144,000元（相當於約178,560港元）董事酬金。馮先生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現行市況，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一事，並無有關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13.51(2) (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亦無有關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機會歡迎馮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傅軍先生、劉傳奇先生、崔同政先生、吳濤博士及張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岳潤棟先生及楊曉勇先生。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載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0元兌1.24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有關換算不應被視為任何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